



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電信管理局的意見，本局對於立法會第 702/E569/V/GPAL/2014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提出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隨著全球資訊科技的發展，互聯網使用者數目日益增長，各式各樣的網上應用程式及服務亦不斷推陳出新。電子商貿全天候、不受地域限制的特質大大提高商貿活動的效率及服務質量，可有效提升本澳企業在全球經貿環境格局下的競爭力，並有助其抓緊商機，開拓位處全球不同角落的龐大客戶群及商業伙伴關係。

特區政府因應社會及經濟發展的需要，致力構建電子政務服務平台，努力完善投資環境，促進增強企業競爭能力，自 1999 年開始建立電子數據交換平台。於 2000 年電子出口准照正式投入服務，至 2003 年全面推出電子工序外移申報單服務。經過多年的不斷優化及完善，現時電子商貿服務已由過去的成衣及紡織品出口准照類別擴展至多元化的外貿活動範疇。

多年來，為推廣電子商務，特區政府積極推進電子報關服務，透過部門間的電子互聯以簡化行政手續，提高行政效率。現時無紙清關程序已擴展到各個口岸，外貿經營者均可在辦公室完成申辦進出口服務手續，減省其時間及人力資源成本。

同時，為使工商界認識應用資訊科技帶來的效益，特區政府除透過刊物及網站等渠道提供所需資訊外，更舉辦了研討會及工作坊，以提高中小企業對應用電子商貿的認知。

為進一步推動電子商務的發展，特區政府積極推出政策支持中小企業，本年九月起，將於工商業發展基金下設立《中小企業網站資助計劃》，向在澳門經營的中小企業的商業企業主提供資助，鼓勵構建、優化及維護用於其業務用途的企業網站。有關計劃，將為企業建立形象，擴闊宣傳渠道及增廣客戶來源提供實務上的幫助。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以上各種措施，旨在鼓勵更多中小企業在日常運作中使用資訊科技和電子商貿。特區政府將緊隨電子商貿的發展趨勢，持續完善有關政策法規、着力提高電子商務水準、推動中小企業普及電子商務和促進電子商務支撐體系協同發展。

關於澳門電貿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4 年起股東為澳門特區與工商業發展基金，而公司的支出全數則由營業收入及上述兩股東撥款維持，並沒有接受其他機構的財務資助。此外，該公司未來將會繼續深化及擴潤有關電子報關方面的工作和範圍。

另一方面，根據電信管理局的資料，特區政府於 2013 年引入新的固定電信網絡營運商，並鼓勵其自行建設網絡，連同現有的電信網絡，屆時共兩個網絡並存的情況下，可進一步優化本澳的電信基礎設施，提升電信網絡以至服務的穩定性。

同時，特區政府一直適度推動並協調營運商下調相關服務收費，自電信服務市場於 2012 年全面開放後，國際及本地專線的服務收費分別於 2013 年及 2014 年有所下調，其中國際專線的服務收費於 2013 年 7 月的減幅約 15% 至 42% 不等；本地專線的服務收費分別於 2013 年 10 月及 2014 年 4 月兩次的累計收費減幅達至最高 26%，相信能有效減低電子商務所涉及的經營成本。

至於推出 LTE（市場上俗稱“4G”）的牌照問題，電信管理局正在構思有關方案，目前正就法律層面作最後階段的分析研究，爭取在今年內落實有關服務的發牌方案。

局長

蘇添平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